

2024 年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国有资产管理评估报告

部 门 名 称 :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评估实施部门: 宁县财政局
评估机构名称: 国金益通(庆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估报告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 1 -
(一) 资产总体情况	- 1 -
(二) 重点资产情况	- 1 -
二、评估思路及目的	- 2 -
三、评估依据	- 2 -
四、评估方法	- 3 -
五、评估程序	- 3 -
六、评估要点分析	- 4 -
(一) 国有资产管理分析	- 4 -
(二) 国有资产使用分析	- 6 -
七、评估结论	- 7 -
八、问题及建议	- 8 -
(一) 存在的问题	- 8 -
(二) 有关建议	- 8 -
九、附件	- 9 -
附件 1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 10 -
附件 2 资产清查报告	- 12 -
附件 3 国有资产报表	- 15 -

2024 年度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国有资产管理评估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及二级单位人员编制 63 名，其中行政编 10 名、事业编 52 名、机关工勤编制 1 名。2024 年，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机关实有人员 91 名，其中：行政人员 12 人、事业人员 78 人、机关工勤人员 1 人。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925.96 万元，较上年增长 0.00%。负债总额 680.2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00%。净资产 245.76 万元，较上年增长 0.00%。从资产分布来看，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行政单位国有资产 720.15 万元，占 77.77%；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205.81 万元，占 22.23%。

（二）重点资产情况

1.房屋资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房屋账面面积 3,804.87 平方米，账面价值 250.71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面积 3,298.87 平方米，占房屋的 86.70%；业务用房面积 506.00 平方米，占 13.30%，均处于在用状态，未有出租出借、闲置、待处置等情况。2024 年度新增账面面积 6.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1.30 万元。

2.土地资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土地账面面积 9,677.30 平方米，账面原值 142.32 万元，账面净值 142.32 万元，均处于在用状态，未有出租出借、闲置、待处置等情况，且本年度未新增土地资产。

3. 车辆资产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车辆账面数量 2 辆，账面原值 41.28 万元，账面净值 2.50 万元均处于在用状态。当年未有出租出借、闲置、待处置等情况。本年度未新增车辆。

二、评估思路及目的

本次国有资产评估采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对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全面、客观的价值评估，旨在维护国有资产权益，防止资产流失，为国有资产交易、处置和管理决策提供价值依据，促进国有资产优化配置和保值增值，同时满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规范要求，提升国有资产运营效率和经济效益。

三、评估依据

表 1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度国有资产评估依据

序号	评价依据类型	文件名称
1	评估对象 相关依据	《财政部关于印发<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度报告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17〕3号）
2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2 号）
3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管理制度
4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5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资产管理台账

序号	评价依据 类型	文件名称
6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国有资产报表
7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国有资产清查报告

四、评估方法

1.现场查验法：评估组结合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提供的资产管理台账、国有资产报表等资料，现场核查固定资产的使用状态，是否存在闲置、出租、出借等现象。

2.对比分析法：评估组结合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3-2024 年固定资产台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相关资料，对比分析当年固定资产较上年资产增加数以及对比分析增加固定采购内容程序是否合规。

五、评估程序

本次国有资产评估采取对接评估需求、现场调研、评估数据汇总、报告撰写四个阶段开展本次国有资产评估工作。

具体评估程序如下所示：**一是对接需求：**评估组赴宁县财政局与相关科室负责人对接本次国有资产评估需求，明确本次评估内容以及评估重点，以及就本次评估关注点与财政相关科室负责人进行询问。**二是现场调研：**评价组赴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现场核查乡镇 2024 年国有资产总体使用情况，并根据资料清单核查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台账、资产清查报告等内容。并实地对资产进行现场抽查清点，核对是否存在资产闲置未处置的现象、是否存在资产出借、出租与账面不相符等情况。**三是数据汇总：**评估组结合现场核查的数据以及现场评价期间发现的问题及有关情况进行整理

汇总，形成问题清单。四是撰写报告：评估组结合前期设计的《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框架》，分别从基本情况、评估思路、评估依据、评估程序、评估要点分析、评估结论等内容撰写完成《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报告初稿经公司内部质控审核修改后，提交至宁县财政局征求意见，参考反馈意见对报告初稿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报告终稿提交至宁县财政局。

六、评估要点分析

（一）国有资产管理分析

1.制度建设

为了加强固定资产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保障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包括资产管理、资产采购、验收、出租出借资产手续以及资产保管等内容。

2.资产管理

为有效规范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固定资产管理，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对资产进行以下方面管理：

（1）固定资产管理的组织分工：固定资产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国家统一所有，单位占有、使用的管理体制。固定资产管理工作，通过固定资产明细账、固定资产卡片进行会计核算，确保固定资产账实相符、 帐卡相符、 帐证相符、 账账相符。单位内各股室固定资产管理实行负责

人负责制，各股室负责人全面负责本股室的固定资产管理工
作，并指定专人负责固定资产管理，登记固定资产卡片，填
制“固定资产变动情况表”，经股室负责人签字后报财务股。

(2) 建立固定资产账：建立、完善固定资产台账，明
确责任人，能够做到定期、不定期对资产进行清理核实。加
大力度研究闲置资产改造方案及可行性，对闲置资产进行有
计划地改造。

3.申请审批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固定资产采购严格执行《宁县文
体和广电旅游局固定资产管理规定》规定，通过严格申报程
序、周密组织论证、增加采购透明度和组织招标等措施，规
范单位的物资采购工作，确保物资设备购置质量，发挥有限
资金的使用效益，保证单位物资的及时供应和规范管理，防
止物资的浪费与流失，单位在固定资产购建过程中，要建立
必要的合同管理制度，严格依法签订并履行合同。各科室所
需固定资产应当根据业务工作的需要和单位财力的可能，按
照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进行配置，金额在 1000 元以下
的由主管副局长审批；1000 元-10000 元由分管财务副局长审
核后局长审核，10000 元以上的局党组会议审批，使用财政
性资金采购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
货物、工程和服务实行政府采购。

4.资产清查

根据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制

度》，资产清查工作由财务后勤股统一组织，每年进行一次全面清查，并根据工作需要进行不定期的重点清查，对清查中清理处的固定资产盈应、盈亏，根据《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核实暂行办法》，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后处理。2024年，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根据《宁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关于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清查盘活专项行动的通知》（宁国资发〔2024〕2号8）要求，严格落实月清查、季上报，安排专人对本部门国有资产进行了一次全面彻底清查，经本次资产清查，尚无闲置盘活资产，根据资产盘查情况出具《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关于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盘活情况的工作报告》，上报县国资中心。

（二）国有资产使用分析

1. 资产配置

固定资产配置：2024年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配置固定资产43.38万元（账面原值，下同）。从资产类别分析，配置房屋和构筑物1.30万元，占3.00%；配置设备39.26万元，占90.50%；配置家具和用具2.82万元，占6.50%。从配置方式分析，新购42.59万元，占98.18%；调拨0.79万元，占1.82%。

无形资产配置：2024年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未配置无形资产。

2. 资产使用

资产自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宁县文体广电和

旅游局自用固定资产 880.48 万元，均为在用固定资产。自用无形资产 143.17 万元，均为在用无形资产。

3.资产出租出借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无资产出租出借情况。

4.资产处置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处置资金 41.63 万元。从资产类别分析，固定资产 40.78 万元，占 97.94%；无形资产 0.86 万元，占 2.06%，以上均为资产处置报废。

5.资产收益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无资产收益。

七、评估结论

总体认为：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严格落实国有资产管理中心要求开展资产清查工作，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促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保障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已建立《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制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925.96 万元，当年未有出租、出借资产，资产管理较为规范。但在评估过程仍存在固定资产管理意识淡薄，资产管理不规范，建议科学合理配置资产，配备专人对资产进行管理。

八、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约束软化，新增资产配置不科学、不合理

经核查，2024年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新购资产42.59万元，但资产配置未严格以存量资产状况和使用绩效为依据，新增资产需求论证不充分，“重购置、轻管理”、“重增量、轻存量”现象普遍。

2.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监督力量薄弱、手段滞后

“国家所有、单位占有使用”的体制下，宁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作为资产管理的主体，对内部资产的精细化管理力度不足，未明确各股室资产管理职责、部分资产未实物与资产台账编号不对应等。由此可见，内部管理机制不健全或执行不力。此外，对资产管理的动态监管、穿透式监管能力欠缺，审计监督覆盖面有限。

（二）有关建议

1.深化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融合，科学合理配置

一是建议将资产存量、使用绩效作为编制新增资产配置预算的核心依据，对新增资产的必要性、需求性等进行充分论证，并形成论证材料，实行严格的资产配置预算审核；二是健全并刚性执行配置标准，主要是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技术更新和履职需要，及时修订细化各类资产配置标准，并利用信息系统进行硬约束；三是搭建区域性、行业性的资产共享平台（尤其是大型设备、专用设施），促进跨部门、跨单

位调剂使用，减少重复购置和闲置。

2.健全部门资产管理机制，常态化开展资产清查盘点

一是明确单位主要负责人是资产管理第一责任人，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加强资产管理部门力量，提高资产管理精细化程度；二是加强协同监管，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实现对资产全生命周期的动态监控和风险预警，加强审计监督力度和覆盖面；三是建立科学、可操作的资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将评价结果与单位预算安排、领导干部考核挂钩。

九、附件

附件 1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附件 2 资产清查报告

附件 3 国有资产报表

附件1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第十条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1、固定资产管理的组织分工：固定资产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国家统一所有，单位占有、使用的管理体制。固定资产管理工作，通过固定资产明细账、固定资产卡片进行会计核算，确保固定资产账实相符、帐卡相符、帐证相符、账账相符。单位内各股室固定资产管理实行负责人负责制，各股室负责人全面负责本股室的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并指定专人负责固定资产管理，登记固定资产卡片。

2、固定资产的购置：固定资产是一般设备单位价值在1000元以上、专用设备单位价值在1500元以上，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并在使用过程中基本保持原有物质形态的资产。单位价值虽未达到规定标准，但是耐用时间在一年以上的大批同类物资，作为固定资产管理。各科室所需固定资产应当根据业务工作的需要和单位财力的可能，按照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进行配置，金额在1000元以下的由主管副局长审批；1000元-10000元由分管财务副局长审核后局长审批，10000元以上的局党组会议审批，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要实行政府采购。

3、固定资产的调拨：要由调出部门填写“固定资产

调拨单”，由调出调入单位双方签章，经领导审批后，交财务股一份，双方单位各存一份，据此办理固定资产增减手续。

4、固定资产的处置：是指对单位占有、使用的固定资产，进行产权转让或注销产权的行为。处置方式包括无偿调拨（划转）、对外捐赠、出售、出让、转让、置换、报废报损等。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处置。对擅自处置的，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固定资产的出租、出借：资产出租、出借，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管理办法》要求进行审批；未经批准，不得出租、出借。对擅自出租、出借的，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6、国有资产收入管理：单位取得的国有资产收入，严格执行政府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有关规定，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纳入财政预算，各单位按规定编报收支预算，经市财政局审核汇总、统筹平衡并按程序报批后编入部门预算。有隐瞒、截留、挤占、挪用、坐支等违反国家财政收入上缴规定等行为的，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7、固定资产的清查：固定资产清查工作由财务后勤股统一组织。每年进行一次全面清查。并可根据工作需要进行不定期的重点清查。对清查中清理出的固定资产

附件 2 资产清查报告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关于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清查盘活 情况的工作报告

县国资中心：

根据《宁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关于开展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清查盘活专项行动的通知》（宁国资发【2024】28号）要求，我单位按照月清查、季上报要求，现将有关国有资产清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国有资产清查基本情况

1. 房屋构筑物情况

和盛广播电视台放大站房屋1个，坐落于宁县和盛镇中街，权属面积206.8 m²，资产原值54669.58元。其他办公用房1个，坐落于宁县新宁镇东山顶，权属面积339.1 m²，资产原值50000元。活动板房，面积6 m²，资产原值13000元。广播电视台发射塔1座，资产原值992173元。露天体育场1处，资产原值938573.86元。防盗子母门1个，资产原值2144元。大铁门1个，资产原值4200元。

2. 土地情况

和盛广播站用地1处，坐落于宁县和盛镇中街，权属面积869.4 m²，资产原值23473.68元。局机关办公用地1处，坐落于宁县新宁镇辑宁路南路3号，权属面积1534 m²，资产原值414000元。

3. 无形资产情况

用友 U8 财务软件 1 个，资产原值 8580 元，现已摊销结束，正常使用。

4. 文物文化资产情况

本期增加文物文化资产 735 处，资产原值 735 元。

二、国有资产清查结果

经过本次固定资产清查，我单位目前没有闲置盘活资产。

三、下一步工作思路

我局将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清查盘活专项行动为契机，进一步做好国有资产管理清查工作，确保更加有效地管理本单位国有资产。

(一) 完善制度。今后我局将按照固定资产管理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实施办法及固定资产清查有关文件。

(二) 加强管理。把固定资产管理作为一项重要日常工作，常抓不懈，规范程序，把好出入关，健全账、证、卡，加强核算，确保资金账、实物账一致。同时，把单位的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实物管理结合起来，及时反映单位的资金流向、资产存量等情况。

(三) 抓好落实。对本单位管理的固定资产定期进行自查，特别是针对一些实物信息与资产资料不相符的情况，要以现

场实物盘点为依据，对相关信息进行补充、修改、调整，对
卡片信息不齐全的要逐一核对，填写齐全。



附件3 国有资产报表

2024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表 (汇总表)

单 位 名 称:	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单位公章)
单 位 负 责 人:	朱世辉			(签章)
资产 管理 负责 人:	雷永平			(签章)
填 表 人:	邓建龙			
座 机 号 码:	0934	-	6622551	-
手 机 号 码:	13830477446			
单 位 地 址:	甘肃省庆阳市宁县新宁镇宁州一路4号			
报 送 日 期:	2025-01-16			

财政预算代码:	202001	单位所在地区 (国家标准: 行政区划代码):	宁县
隶属关系:	宁县	部门标识代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报表小类:	单户表	预算级次:	县(区)级

总计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行政单位	行次	期初数	期末数
栏次	1	2	3	4	栏次	5	6
一、资产合计	1	7,249,614.15	5,101,503.01	一、资产合计	66	7,249,614.15	5,101,503.01
流动资产	2	4,427,885.68	2,473,784.23	流动资产	67	4,427,885.68	2,473,784.23
货币资金	3	172,284.68	318,183.23	货币资金	68	172,284.68	318,183.23
短期投资	4	0.00	0.00	短期投资	69	0.00	0.00
财政应返还额度	5	0.00	0.00	财政应返还额度	70	0.00	0.00
应收票据	6	0.00	0.00	应收票据	71	0.00	0.00
应收账款净额	7	0.00	0.00	应收账款净额	72	0.00	0.00
预付账款	8	0.00	0.00	预付账款	73	0.00	0.00
应收股利	9	0.00	0.00	应收股利	74	0.00	0.00
应收利息	10	0.00	0.00	应收利息	75	0.00	0.00
其他应收款净额	11	4,255,601.00	2,155,601.00	其他应收款净额	76	4,255,601.00	2,155,601.00
存货	12	0.00	0.00	存货	77	0.00	0.00
待摊费用	13	0.00	0.00	待摊费用	78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9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5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80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16	2,821,728.47	2,627,718.78	非流动资产	81	2,821,728.47	2,627,718.78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82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18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83	0.00	0.00
固定资产原值	19	6,227,081.33	6,593,491.33	固定资产原值	84	6,227,081.33	6,593,491.33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0	3,843,541.54	4,403,981.23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85	3,843,541.54	4,403,981.23
固定资产净值	21	2,383,539.79	2,189,510.10	固定资产净值	86	2,383,539.79	2,189,510.10
工程物资	22	0.00	0.00	工程物资	87	0.00	0.00
在建工程	23	0.00	0.00	在建工程	88	0.00	0.00
无形资产原值	24	446,053.68	446,053.68	无形资产原值	89	446,053.68	446,053.68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5	7,865.00	8,580.00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90	7,865.00	8,580.00
无形资产净值	26	438,188.68	437,473.68	无形资产净值	91	438,188.68	437,473.68
研发支出	27	0.00	0.00	研发支出	92	0.00	0.00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28	0.00	0.00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93	0.00	0.00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29	0.00	0.00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94	0.00	0.00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30	0.00	0.00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95	0.00	0.00

< > >| HZFM 汇总封面 HZ01 资产负债汇总表 HZ02 机构人员情况汇总表 HZ03_1 资产情况汇总表（一） HZ03 ... + | < < |